



## 好久不见

◎彭常青



在一个热闹的城市，两个年轻人相遇。他们心生情愫，陷入爱的漩涡。小杰是个低调内敛的文艺青年，喜欢音乐；小月是个阳光洒脱、充满活力的女孩，热爱旅行和摄影。

他们走过大街小巷，拍下许多精美照片，记录下他们在一起的点点滴滴。然而，像所有爱情故事一样，有一天，他们不得不面对分别。小杰决定离开这座城市，追寻自己的音乐梦想，而小月则打算出国留学，提升自己。他们明白，为了成长和未来，不得不暂时放下彼此，奔赴各自前程。

几年后，小杰回到这座城市，在熟悉的街头徜徉，不知不觉来到小月最喜欢的咖啡店。“好久不见！”突然，一个熟悉的声音传来，小杰抬起头，却见小月正温柔地看着自己。

小杰从裤袋里掏出一张照片，那是他们分别时在这家咖啡店拍摄的合影。他深情地望着小月，轻声吟唱起陈奕迅的歌《好久不见》：“我来到你的城市，走过你来时的路，想象着没我的日子，你是怎样的孤独……”小月感慨地笑了笑，随即附和着哼唱起来：“拿着你给的照片，熟悉的那一条街，只是没了你的画面，我们回不到那天……”

他们一直在追逐梦想的道路上孤单前行，也一直在心中保留着对方的位置。这一刻的相逢，让他们感到温暖和慰藉。翻看过去的照片，那些定格曾经美好爱情和相伴时光的精彩瞬间，成为他们成长路上永远的回忆。

两人在咖啡店里谈笑风生，度过了整个下午。他们分享彼此的成长经历，回忆过去的甜蜜和困苦。虽然爱情渐被时光冲刷，但心灵仍相互牵引，彼此间的信任、支持与理解无比珍贵。

转眼又是几年，小杰成了一名成功的音乐人，在音乐界声名鹊起；小月成了一名知名摄影师，摄影风格广为业界所认可。她周游世界，创作了大量优秀作品，被许多艺术馆展示和收藏。某日，他们在在一个国际摄影节上相遇。相对无言，却在彼此的眼神中读懂了对方的心思。经历了爱情辗转和尘世悲欢，他们成长了许多，也拥有了更丰富的人生经验。

小杰邀请小月去家里做客。鲜花、音乐、烛光和美酒，他们在温馨的氛围中，享受着甜蜜的二人世界。望着远处的万家灯火，小杰轻轻抓起小月的手，旧日的回忆与憧憬在眼角泛起轻浅的绯红，忐忑的内心被紧握的手掌出卖。小月明显感受到小杰的真诚和深情，她紧紧攥住他的手，沉默的唇角勾勒出熟悉的轮廓。岁月无声，相惜无言，两颗滚烫的心越贴越紧。多年辗转别离，更坚定了彼此的爱与珍惜。时间仿佛在这一刻停滞了，这对久别重逢的恋人，以默契的心灵勾勒美丽画卷，找到一种永不分离的力量，为曾经的爱情重新燃起希望火焰。

从这次相遇中，他们收获许多。但为了梦想他们依然选择再次告别，不过，这一次离别更加成熟和坦然。无论如何，他们都会珍藏这份情感，珍惜那些曾经属于他们的美好时光。他们相信，今后无论是在音乐创作中还是在摄影世界里，他们的灵感和情感都会相互交织，成为彼此创作的源泉。

## 年少时的“武侠”情结

◎梅九宏

我从小就有英雄情怀，特别崇拜那些扶贫济困、轻财重义的武林好汉。20世纪80年代初期，我刚上初中，同学之间传阅《三侠五义》，我也得以一饱眼福，深为其中匡扶正义、忠肝义胆的情节所感染。我特喜欢刨根问底，为追踪主人公的前世今生，我又想方设法借阅了《小五义》《续小五义》等，恨不得要知晓这些英雄豪杰的祖宗十八代，这似乎与“英雄不问出处”的观点相悖。同学间经常为这些英雄谁的武功更高而争得面红耳赤、互不搭理；有的吵得不可开交、各不相让；更有甚者，双方撸起袖子，准备作为各自推崇英雄的代言人亲自下场，单挑独斗，一决高下。而我更幻想自己练就一身武功，仗剑走天涯，可以行侠仗义。

武侠小说是那种打开就放不下的作品，我当时沉迷其中，真有“侠门一入深似海”的感觉，每晚我匆匆忙忙草草做好家庭作业，总要挑灯夜战，进入武侠世界，爸妈帮我关灯并催促早点入睡，而我欲罢不能，躲在被子里，用手电筒照着偷偷看，在如痴如醉的阅读中，经常是不知不觉人累了，睡着了，手电筒亮着，武侠书翻着，我的眼睛大抵就是那时候近视的。我必须抓紧呀，每本书在我手上的停留时间不能超过一天，后面还有许多同学排着队翘首以盼呢。妈妈看到手电筒经常没电，总是自言自语：这个电筒大概漏电吧，要么就是电池质量不过关。

一次，语文老师布置我们写一篇作文《我最熟悉的人》，我写的是班上一位同学，结尾说他玉树临风、义薄云天，是《三侠五义》中白玉堂式的人物。如今想来真可笑，记得老师叮嘱我要多看《儿童文学》之类书籍，估计是被我如此痴迷武侠小说搞得哭笑不得。

彼时，金庸、梁羽生等创作的新派武侠小说已经在香港风生水起，广受读者追捧，但那时在大众眼里，武侠小说是通俗文学，非主流，难登大雅之堂，所以一直未能通过正规渠道流入内地。

直到1981年《武林》杂志面世，其创刊号在内地首次连载《射雕英雄传》，一时引发了社会的巨大关注，我也有幸领略到金庸先生所描述的快意恩仇的江湖世界，自此，我定期到报刊摊上打探，生怕错过每一期《武林》杂志，真希望杂志一下子全部印刷，以解我心头之渴。据说，《武林》最初发行量只有30万册，但因为连载金庸小说的缘故，在众多侠粉的期盼下，月度销量曾经达到350万册的巅峰，我有幸见证了当时一册难求的疯狂。《射雕英雄传》开始的章节中，江南七怪个个身怀绝技，本以为是王者，谁知却是青铜，在梅超风面前几乎不堪一击，随着故事情节渐入佳境，我越发望眼欲穿，但让我失落的是，《武林》仅仅连载了八期后，即戛然而止，但从此，金庸的武侠小说深深印入脑海，让我看到了一个全新的武侠世界。

《射雕英雄传》的断更让我更渴望看到武侠小说，正不知从何途径获取时，喜从天降。在县图书馆的阅览室翻阅《羊城晚报》，发现其竟然连载《七剑下天山》，我喜出望外，尽管报架上只存放了最近的报纸，前面几期已被整理归档，虽半途介入，但也丝毫不影响故事情节的引人入胜，我看得有滋有味、酣畅淋漓。遗憾的是，小城里订阅这个南方报纸的并不多，大概独此一家，此后，我对图书馆就有了新的牵挂，心心念念惦记着《七剑下天山》，每天盼望着能够一睹为快。

我一踏进图书馆，就直奔主题，迫不及待地打开报纸，如饥似渴地接续上期的精彩，但偶尔也让我大失所望，有时关键的版面开了天窗，估计是被某个武侠迷抠回去自顾自慢慢欣赏了，他只顾独乐乐，忽视了众乐乐。不过，即使断断续续，仍能前后组接，加上自己的想象，倒也乐在其中。

从此，我有空就搜罗武侠小说，偶然间看到《武林旧事》一书，如获至宝，以为又能欣赏到一批武林高手的风采，翻阅后才知“武林”是杭州旧称，不是指武侠世界，所

述皆为杭州之旧事逸闻，与武侠毫不相干，我大为扫兴。

与此同时，电影《少林寺》上映，加上香港武侠小说逐步流向内地，把人们对武术的热爱推上了新高度，一时间，民间武术培训班如雨后春笋般相继诞生，习武之风也风起云涌，去少林寺、武当山练武的也不在少数。班上同学也不甘落后，一下课，就三五成群，切磋“技艺”，有同学每天握紧拳头，狠捶水泥墙面，再配以“哈、哈”的叫嚷声，直弄得血迹斑斑、伤痕累累，仍乐此不疲，劲头不减；有同学为练所谓的朱砂掌，把红砖平放架空，用手掌猛击，因为是空心砖，偶然也被劈开，更是欢欣鼓舞，然后每天炫耀掌上与日俱增的老茧，我们戏称他练成了“猪掌”；有个同学瘦瘦的不起眼，为刷存在感，每天向我们秀并不发达且不起眼的肌肉，并提醒我们关注肌肉的新变化，说是在校外拜了师父，吹嘘他师父称不上武林高手，也算得上是武林怪杰，后来听说他所谓的师父也是一个体育运动员；有同学在课间故意装出醉醺醺的模样，东倒西歪，摇头晃脑，频频出拳，说是在打醉拳。还有一次，两个同学正在愉快聊天，谁知友谊的小船说翻就翻，其中一个同学猛地往下一蹲，右脚突然横扫，并高呼“扫荡腿来了”，只听“砰”一声，裤缝撕裂，席地而坐，而对方纹丝不动，大家说他的功夫既不中看也不中用，连花拳绣腿都算不上，从此他多了一个雅号“三脚猫”，凡此种种。不过，好像没听说有练铁头功的，可能也担心被震晕了，不敢拿生命开玩笑。

那年头的“武侠热”带火了“武术热”，其实没多少人练成了真功夫，更多的是强身健体。至今，那段年少时光仍历历在目，这是那一代人特有的青春节奏，那些把“武”与“侠”汇聚一身的英雄是我们最初的崇拜，让我们在年少时种下西北望射天狼的英雄情怀与侠义之心，正是这份相信与美好指引着我们渐渐长大。



濠河风光  
◎孙镜福

